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会全体成员共计8名董事参加。会议由邱敏秀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13年度第三季度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二、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制度的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提名邱敏秀、曹建伟、李世伦、何俊、毛全林、洪方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提名袁桐、陶久华、杨鹰彪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

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计投票方式投票选举。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晶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 年 10 月 24 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邱敏秀 女士**：1945 年出生，本科学历，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曾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任第三届中国机械工程学会流体传动与控制分会液压技术委员会委员、第五届全国液压气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1968 年 7 月至 1976 年 12 月任职于浙江临安通用机械厂，1977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历任浙江大学机械电子控制工程研究所教师、实验室主任、副所长、机械与能源工程学院党委书记等职。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董事长，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08 年 6 月至今任金轮公司董事长，2011 年 3 月至今兼任金轮公司总经理，分别自 2010 年 12 月、2010 年 12 月、2011 年 1 月至今任晶信机电执行董事、晶鸿机械执行董事、慧翔电液执行董事，2013 年 5 月至今任晶环电子董事。

截止公告日，邱敏秀女士持有公司 3.71%的股权。邱敏秀女士和曹建伟先生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邱敏秀女士与何俊先生为母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邱敏秀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邱敏秀女士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曹建伟 先生**：1978 年出生，工学博士。2004 年 10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慧翔机电任职；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慧翔电液董事，2008 年 7 月至今任慧翔电液总经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金轮公司董事，2008 年 6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金轮公司总经理；2010 年 4 月至今任晶信机电总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晶鸿机械总经理；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董事，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3 年 5 月至今任晶环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曹建伟先生持有公司 3.26%的股权。曹建伟先生和邱敏秀女士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和一致行动人。曹建伟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曹建伟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3、**李世伦 先生**：1962 年出生，工学博士，副教授。1988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浙江大学机械工程学系，曾任讲师，现任社会服务与技术推广类岗位副教授，主要从事产学研相关工作。2004 年 10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慧翔机电董事；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慧翔电液董事长；2008 年 6 月至今任金轮公司副董事长。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董事，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截止公告日，李世伦先生持有公司 1.55%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世伦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4、**何俊 先生**：1969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1 年至 1993 年任浙江大学技术实业总公司销售业务主管，1993 年至 1998 年任浙江大学快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1998 年至 2007 年任杭州宝汇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拥有丰富的市场营销经验。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董事，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负责销售管理，2008 年 6 月至今任金轮公司董事，2013 年 5 月至今任晶环电子董事。

截止公告日，何俊先生持有公司 0.74%的股权。何俊先生与邱敏秀女士为母子关系，为一致行动人；何俊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5、**毛全林 先生**：1970 年出生，初中学历，拥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2003 年 10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金轮公司执行董事，2008 年 6 月至今任金轮公司董事，2006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董事，2008 年 8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晶盛有限副总经理，2010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

总经理，负责生产管理，2013年5月至今任晶环电子董事。

截止公告日，毛全林先生持有公司1.22%的股权。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毛全林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6、洪方磊 先生：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至今任职于浙大创投，现任浙大创投投资一部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监事会主席，2011年1月至今任晶信机电监事。

截止公告日，洪方磊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洪方磊先生作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7、袁 桐 女士：1941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原电子工业部第12研究所、原机电部微电子司、电子部基础产品司、原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品管理司，现任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201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袁桐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袁桐女士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8、陶久华 先生：1953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杭州市建筑技工学校教师、校长、浙江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副处长、处长、中国证监会杭州特派办副主任、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浙江广策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顺发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东方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公告日,陶久华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陶久华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9、**杨鹰彪 先生**:1962 年出生,本科学历,副教授职称。1982 年获得江西财经学院商业财会专业学士学位。历任浙江财经学院会计系副主任、系党总支副书记,副教授;浙江财经学院工商管理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书记,副教授;浙江财经学院审计室主任,副教授。现为浙江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党总支书记兼副院长,副教授。现兼任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利得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公告日,杨鹰彪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鹰彪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相关规定,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并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